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考察）

日本提升高等教育卓越計畫考察報告

服務機關：教育部

姓名及職稱：高教司司長黃雯玲、科長王淑娟

派赴國家：日本

出國期間：102 年 8 月 26 日至 8 月 30 日

報告日期：102 年 10 月 23 日

摘 要

為提升我國大學國際競爭力及確保高等教育品質，爰藉由訪問日本文科省、公私立重點大學、評鑑機構及參觀日本最大規模之產學合作展覽會（大學見本市），針對日本推動高等教育卓越計畫、國際化、產學合作及其他增進高教競爭力及確保教育品質之策略、作法及未來規畫進行深入了解，作為教育部規畫推動具前瞻性高等教育卓越政策及培育具國際競爭力人才等方面的參考。

本次參訪後提出建議事項如下：

- 一、樹立大學國際化及卓越發展願景，引導大學以優勢提升國際競爭力
- 二、挹注大學以優勢研究領域形成跨國研究據點，建構穩定教研環境，提升國際影響力。
- 三、建構跨國區域合作的人才培育模式，提升我國人才國際移動力。
- 四、發展多元專業的大學評鑑體系，建立確保學習成效及持續自我改善之大學評鑑制度。
- 五、強化大學人才培育與研發之產學聯結，營造大學永續經營環境。

目 次

壹、前言	3
一、目的	3
二、考察重點	3
貳、考察人員與行程	4
一、考察人員	4
二、考察行程	4
參、考察實錄	5
一、日本高等教育概況	5
二、參訪機構與學校概述	
(一)日本文科省高等教育局	6
(二)參訪大學簡介	
東京大學	6
東京工業大學	6
慶應大學	7
(三)日本高等教育評鑑機構	7
(四)大學見本市(產學合作展覽會)	7
肆、心得	8
伍、建議	15
附表	18
陸、照片	27

日本提升高等教育卓越計畫考察報告

壹、前言

一、目的

為提升我國大學國際競爭力及確保高等教育品質，我國已自 94 年起推動相關追求高等教育卓越發展之競爭性計畫(如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等)及大學評鑑制度之改革方案。鑒於日本亦自 2007 年起推動第 2 階段的高教卓越計畫，擇優挹注大學提升研發創新能量及國際影響力，並強化大學國際化之發展，且長期制度化推動教育品質保證機制，推動成效有目共睹，爰藉由訪問日本教育主管行政機關、評鑑機構及公私立重點大學，針對日本推動高等教育卓越計畫、國際化、產學合作及其他增進高教競爭力及確保教育品質之策略、作法及未來規畫進行深入了解，作為教育部推動具前瞻性高等教育卓越政策及培育具國際競爭力人才等方面的參考。

二、考察重點

透過教育部駐外文化機構－「駐日代表處文化組」及日本交流協會的協調安排，本次考察主要拜會日本文科省高等教育局、東京大學、慶應義塾大學、東京工業大學、日本大學評鑑機構(NIAD-UE、JUAA、JIHEE)及參觀日本年度最大的產學合作博覽會(日本見本事)。此行訪問重點包含以下幾點：

- 日本政府及學校推動高等教育卓越相關計畫的重要內涵與成效。
- 高教卓越計畫對大學之影響、除了 Global COE 外，大學在爭取其他民間及企業資源之策略及成效、計畫結束後，大學在後續計畫及經費持續之因應策略。
- 日本政府及學校在人才培育（尤其博士班）之相關政策及措施。
- 日本推動國際化之措施及成效、CAMPUS ASIA(亞洲校園)計畫，日韓中學校參與的情形及實施成效。
- 日本大學評鑑之制度及內涵、評鑑機構之實務運作內涵。
- 大學推動產學合作之具體策略及大學見本事之推動內涵
- 未來在推動高等教育卓越發展及人才培育之規劃。

貳、考察人員與行程

一、考察人員

姓名	任職機關	單位	職稱
黃雯玲	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高等教育司 Department of Higher Education	司長 Director
王淑娟	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高等教育司 Department of Higher Education	科長 Section chief
黃鴻堅	日本麻布大學	獸醫學部獸醫學科	教授 Professor *前中興大學教授、國際長

二、考察行程

日本東京，102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一)至 30 日(星期五)，為期 5 天。

日期	時間	行程(參訪單位)
8/26 (一)	12:45-18:45	抵達日本
8/27 (二)	上午	東京大學 Tokyo University (10：00-11：30)
	下午	獨立行政法人大學評鑑及學位授予機構 (NIAD-UE) (14：00-17：00)
8/28 (三)	上午	慶應義塾大學 Keio University (10：00-11：30)
	下午	東京工業大學(大岡山校區)(14：00-15：30)
8/29 (四)	上午	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鑑機構 (09：30-11：30)
	下午	文科省高等教育局代表、日本交流協會(14:30-17:00)
8/30 (五)	上午	參觀大學見本市(產學合作展覽會) 10:00~17:00
	下午	搭機離開日本 18：25~21：00 抵達台灣

參、考察實錄

一、日本高等教育概況：

日本高等教育機構分為三大類；分別由中央政府所成立的國立大學；地方政府所成立的公立大學；以及由私法人所成立的私立大學。類型則分為大學院（相當於我國大學的研究所，碩士 2 年、博士 3-4 年）、大學、短期大學（相當於我國的二專）專修學校、高等專門學校（五年至專科學校）等五種，後三種為技術性及職業性訓練學校，根據 2012 年資料，全日本總共有 1,212 所大學，其中大學 783 校（其中有設大學院者 621 所）、短期大學 372 校、高等專門學校 57 校；以大學校院而言，總計 783 所（國立 86 所、公立 92 所、私立 605 所；私立學校約占 77%）。總就學人口數為 3.22 百萬人日本目前學齡人口入學大學的比率約 50%；若加計技術學院和專科學校，人數則超過 70%。從以上情況來看，日本已進入高等教育普及階段。

日本中央政府教育主管機關為文部科學省（相當於我國的教育部），為全國最高文教行政機關，主管日本全國學術文化及教育行政事務之最高機關。為因應二十一世紀國際社會的到來，日本文部省的諮詢機構「中央教育審議委員會」於 1997 年發表「展望二十一世紀日本教育應具備之型態」審議報告書，作為邁向二十一世紀日本教育改革具體作法之藍圖，此外，日本政府為因應國內社會變化現象，國際化、資訊化、科學技術發展及環境等列為必需重視的議題，並公布教育改革項目計五大要項，包括革新教育制度與培育國民豐富的人性、機動因應社會變化之需求、積極與社會及產業合作、推廣留學生交流等國際化活動及與財經界進行有關教育改革之協議等。戰後日本的高等教育已達普及，由於近年來年輕人口驟減，復以國際化、資訊化及尖端科學技術發達與產業結構的急速變化，身為島國的日本必須進行高等教育人才培育制度的改革與調整，方能培育活躍於國際社會的人才，在國際社會中維持競爭力。

二、參訪機構及學校概述

(一)日本文科省：

日本中央政府教育主管機關為文部省（相當於我國的教育部），為全國最高文教行政機關，主管日本全國學術文化及教育行政事務之最高機關，地方政府教育機關則依區域在督、道、府、縣、市、町、村設有教育委員會，與地方首長共同執掌地方教育。文部省在文部大臣（教育部長）、政務次官（政務次長）、事務次官（常務次長）之下設有大臣官房（主任秘書）、六個局（分別為生涯學習局、初等中等教育局、教育助成局、高等教育局、學術國際局及體育局）及文化廳等組織。大臣官房掌理文部省人事、總務、

會計等一般事務，並兼理中央教育審議會有關事務、長期教育計畫釐定之調查與研究、教育財政、國內外教育情況之調查以及處理文部省所掌管有關事物資料和宣傳等業務(引自教育部「日本高等教育人才培育政策」考察報告)。

(二)學校簡介

● 基本資料

學校	生師比	教職員生數							年度經費（2012）					
		專任教師數	國際專任教師人數	研究人員數	國際研究人員數	行政人員數	總數	國際生	總經費 (千日圓)	研究經費		政府經費 占校總經費 比例	學雜費 占校總 經費 比例	非政府 占校總 經費比 例
								學位生		占校 總經費 比例	政府 補助 占研究 總經費 比例			
東京大學(公)	11	2,472	110	1,406	277	3,753	28,017	2540(9%)	235,816,000	28.9%	41.7%	36.2%	3.4%	63.8%
東京工業大學(公)	9	1,147	N.A.	307	N.A.	568	9,903	1093(11%)	46,753,000	27.6%	38.8%	46.5%	13.7%	53.5%
慶應義塾大學(私)	11	2,984	89	N.A.	N.A.	2,820	34,013	870(2.6%)	204,881,320	9.7%	42.1%	8.6%	25.0%	91.4%

(本報告整理，資料來源:各參訪學校取得資料及學校網站，2013)

● 東京大學

東京大學係日本第一間國立最高學府，1684 年建校，1877 年設置大學，為學科完整的綜合性大學，總計 10 個學群 15 個研究所 13 個校級研究中心，係日本最具歷史且獲評日本第 1 之大學，在學術表現方面舉世聞名，共誕生 6 位諾貝爾獎得獎者，政治方面培養出 6 位日本內閣總理大臣（首相），東京大學於 2012 年《QS 世界大學排名》中排全球第 30 名，於 2012 年－2013 年《世界大學學術排名》（ARWU）中排全球第 21 名（亞洲第 1），於 2012-2013 年《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Times rankings）中排全球第 27 名（亞洲第 1；世界聲望排名第 9），產生的財富世界 500 強 CEO 數目為世界第 2，僅次於美國哈佛大學。

● 東京工業大學

東京工業大學為日本東京的一所國立大學。該校於 1929 年創辦，東京工業大學的前身是由以培養工學方面專業人才為辦學目的的「東京職工學校」發展而來（1881 年 5 月 26 日建校），計 9 個學院 68 個學系，為了達到迅速追趕西方科技的目的，日本明治政府希望通過建立這所學校來培養更多的近代化技術工人和工程師。從經濟迅猛發展的時代

到泡沫經濟出現的在 20 世紀 80 年代，該校不斷為日本培養出優秀的工程師、研究人員、工商界人士等。東京工業大學於 2012 年《QS 世界大學排名》中排全球第 65 名，於 2012-2013 年《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Times rankings）中排全球第 128 名，於 2012 年《世界大學學術排名》（ARWU）中排全球第 101-150 名。

● 慶應大學

慶應大學以學術自由及校園內蓬勃發展的活動著名，於 1858 年建校，校內總計 10 個學群，培育出日本許多具權威及影響力的人物。慶應大學於 2012 年《QS 世界大學排名》中排全球第 200 名，於 2012-2013 年《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Times rankings）中排全球第 351-400 名，於 2012 年《世界大學學術排名》（ARWU）中排全球第 301-400 名。

(三)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鑑機構：

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鑑機構係日本私立大學協會附設私學高等教育研究所(類似我國私立大學校院協進會組織)於 2004 年出資設立，並於 2005 年 7 月 12 日經文部科學大臣認可之[認證評鑑機構]，主要負責日本私立大學或專科學校機構評鑑業務。

(四)獨立行政法人大學評鑑及學位授予機構：

該評鑑機構隸屬文部科學省（等同我國教育部），2003 年文部科學省依據「獨立行政法人通則法」及「大學評鑑及學位授予機構法」成為法人機構，亦為經文部科學大臣認可之[認證評鑑機構]，主要負責日本學位授予及公立學校機構評鑑工作。

(五)大學見本市簡介：

見本市為一種貿易展覽會(或稱展銷會)，提供產業界在特定領域展示其最新的產品、服務及研究活動，以及檢視最新的貿易趨勢與機會。而日本的「大學見本市」(イノベーション・ジャパン 2013)係「獨立行政法人科學技術振興機構」(JST, Japa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gency)主辦，文部科學省、經濟產業省、內閣府所協辦，為日本國內最大規模的產學合作成果展示，2013 年為第 10 年辦理(地點:東京ビッグサイト)，於 8 月 29 日、30 日舉辦(<http://innovation-japan2013.jp/>)，開放免費參觀，惟出席者需先上網登錄報名。

肆、心得

日本政府對於提升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及卓越發展，係以清楚的目標設定，透過整體法令面、制度面及資源面配套，以具連貫性分階段推動方式，並在每個階段都依照前階段的評估結果據以改進。針對出國前事先規劃的各項考察議題，整理各考察單位的作法及心得分述如下：

一、日本政府提升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及卓越發展做法：

日本高等教育的當前主要議題為：

- 透過建立專業評鑑認可體系確保高等教育品質。
- 強化大學和研究所課程及研究的品質。
- 強化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

近年來，日本文部省對於高等教育品質提升、研究所教育改革及重點支持尖端科技領域等，均列為改革重點。而為追求高等教育卓越，日本政府陸續推動一連串的改革，包括大學認證評鑑制度、國立大學法人化並推動大學重點投資及加速大學國際化等重大改革。因此，日本對於大學的經費補助可以分為三大項，分別是基礎開銷，針對個別老師研究補助的競爭型經費以及學生的就學補助。

另一方面，為提升大學競爭力，日本自 2004 年開始實施國立大學法人化，法人化的目的在於改善大學的獨立性與自主性，使教學和研究活動更有活力。法人化已使得國立大學的人事與預算獨立於公務機關以外。大學自治的責任倚賴於校長的領導表現。法人化之後的大學治理是以校長為中心的管理系統來運作。理事會(board of directors)是由校長、董事所組成。大學必須邀請學校以外的人士加入管理委員會(management council)，並讓他們能直接參與管理活動中。每所大學必須擬定六前為期的中程發展計畫，此計畫做為確保六年期間文部省與大學之間的合作關係，六年到期結束之後，將由國立大學法人評價委員會對辦學成效進行評鑑，並逐年降低對於國立大學之基本型經費挹注，改採競爭型經費，以促使學校以其特色及優勢發展並降低對於政府之依賴，引入產業資源推動學校永續經營制度，此部分與我國的作法相近。

在競爭型經費部分：以擇優集中挹注之方式，推動 21 世紀 COE(21st Central Center of Excellence)，自 2007 年起推動第 2 階段 Global COE(Global Center of Excellence)計畫用來支持研究型大學之研究及博士班培育、透過挹注學校推動卓越研究培育頂尖研發人才、教學方面推動『優秀實務』(Good Practices)、University Education and Student Support

Promotion Project 用來支持教學品質的提升、國際化則推動 Global 30—留學生 30 萬人計畫(Inbound)、Go Global Japan (Global 30+)、Re-Inventing Japan project，強調學校課程及環境之國際化及吸引優秀國際生則用於提高大學之國際化程度，做為大學重點投資的三大主軸。相關計畫推動重點摘述如次：

(一) 透過建立大學評鑑認可體系確保高等教育品質(評鑑制度)。

日本高等教育認識到大學自主是確保大學的教育品質的關鍵因素，為達成此項目的，日本大學必須達成以下三件事情：

1. 確保辦學資訊的公開
2. 對外公開教學計畫、教學內容與教學評量標準。
3. 提供教師專業發展或是研究機會以提升教學表現。

惟為確保大學能達成上述教育品質保證，日本政府進行以下品保機制：

1. 建構大學設立的標準及認可系統
2. 對於學校辦學有違法之情事採取必要的手段與措施
3. 要求大學進行自我評鑑(self assessment)(於學校教育法中規範)
4. 建構大學評鑑之認可系統
5. 國立法人之定期評估

日本大學評鑑制度簡介：

日本政府為確保大學辦學品質，於 2007 年修正通過學校教育法，規定日本公私立大學、專門職大學院，於一定期間須接受日本政府所認可的專業評鑑機構之評鑑，相關內涵如次：

1. 評鑑目的：大學的品質保證、評鑑結果的公開提供社會大眾了解並支持大學辦學品質及促使大學自我改善。
2. 評鑑類別：
 - ・強制性評鑑類別：大學(機構評鑑，即校務評鑑)、專門職大學院(專業評鑑，研究所評鑑)，法定須實施之評鑑具強制性，惟由學校主動於周期內申請；另接受政府補助經費之國立大學法人機構亦須定期接受其教學研究成果評鑑。
 - ・選擇性評鑑類別：專業評鑑(依學門)、研究評鑑、課程評鑑、國際化評鑑。
3. 評鑑周期：5 至 7 年(私立大學須於 7 年內、專門職大學院(即研究所)5 年內)
4. 評鑑組織：日本文部省透過認可專業評鑑機構推動大學評鑑之實施，依照評鑑類別

分別進行評鑑機構之認可，目前獲日本文部省認可之專業評鑑機構及
評鑑對象為：

(1)大學評鑑之認證評價機關(詳如附表 1、1-1)

學校類別	認證評價機關
大學	● 公益財團法人大學基準協會 JUAA (公私立大學出資設立，主要接受公私立大學校院申請評鑑) ● 大學評鑑及學位授與機構 NIAD-UE (隸屬文部省之法定行政法人機構，主要辦理公立大學之評鑑) ● 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價機構 JIHEE (由私立大學合資設立，主要接受私立專科及大學申請評鑑)
短期大學	● (一社)短期大學基準協會 ● 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價機構 JIHEE ● 公益財團法人大學基準協會 JUAA
高等專門學 校	● 獨立行政法人大學評鑑及學位授與機構 NIAD-UE
法科大學院	● 公益財團法人日弁連法務研究財團 ● 獨立行政法人大學評鑑及學位授與機構 NIAD-UE ● 公益財團法人大學基準協會 JUAA

(2)專門職大學院(研究所專業評鑑)之認證評價機關

學校類別	認證評價機關
法科大學院	● 公益財團法人日弁連法務研究財團 ● 獨立行政法人大學評鑑及學位授與機構 NIAD-UE ● 公益財團法人大學基準協會 JUAA
經營(管理、會計)	● NPO 法人 ABEST21 ● 公益財團法人大學基準協會 JUAA
會計	NPO 法人國際會計協會
助產	● NPO 法人日本助產評價機構
臨床心理	● 財團法人日本臨床心理士資格認定協會
教員養成(教育)	● (一財)教員養成評價機構
公共政策	● 公益財團法人大學基準協會
情報、創造技術、組	● (一財)日本技術者教育認定機構(JABEE)

織技術	
高等教育	● 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價機構
公共衛生	● 公益財團法人大學基準協會
智慧財產	● NPO 法人 ABEST21 ● 公益財團法人大學基準協會
環境造園	● 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造園學會

*資料來源:日本評鑑機構(JIHEE、NIAD-UE)

5. 評鑑內涵：主要以大學辦學內涵及教學品質保機制及內涵為主，包含大學辦學目標、組織、教員之成長與支持系統、學生受教內容及方法、教育成果、師資設備、學生支持輔導系統、品質提升及自我改善、財務及管理營運等。
6. 評鑑結果：採認可制(達成、未達成；適合、不適合)
7. 評鑑應用：評鑑報告書(詳述優缺點及認可結果，並同時將概要以英文版公開)提供學校並對社會公開，以推動大學自我改善及爭取社會大眾支持，法定評鑑結果並未做為與政府補助經費連結之依據。

大學評鑑未來規劃：

日本自 2004 年開始的大學評鑑至 2012 年已完成第一週期，經過檢討，第二週期大學評鑑機構在大學評鑑內涵之設定強調以下面向：

- 學生學習成效
- 大學內部品質保證
- 有具體證據為基礎的自我評估(Evidence based self-study and evaluation)
- 大學的特色及品質(質重於量)
- 重視大學對於教育資訊的公開
- 與國際接軌之評鑑內涵與制度

(二) 強化大學和研究所課程的品質，提升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

在強化大學教育功能的作為上，日本有 3 項政策主軸：

- 朝美國研究生教育方式改進日本研究生教育。
- 以學位學程方式研擬重組大學的學位系統。
- 建立全國性研究設施共享的平台。

在提升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策略上，日本政府分為「研究」與「教育」兩面向推動：

1. 研究面向：

自 2001 年度推動「21 世紀 COE」計畫，並於 2007 年廣續推動 Global COE(Center of

Excellence) Program，主要強調大學研究領域之卓越發展，透過重點性支援具國際卓越實力的教育研究據點，促成具國際競爭力的大學，計畫以 5 年為期，每年以約計 230 億至 260 億日圓預算支援 9 至 14 個大學(設有博士班的學系或研究所、研究中心)，發展優勢領域之研究中心，培養博士班學生或青年學者，並強化評鑑國際競爭力的審查與體制，促成與國內外大學、研究機關的合作為目標，計畫簡介如附表 2。後續將在前兩階段的基礎下，仍將以競爭型經費，整體提升學校教研能量及強化博士人才培育為主軸據以推動(預計推動 Super global COE、Leading Program 及研究型大學加強基金等方案，惟參訪當時前述方案均在研議中，尚未正式公布)

2. 教育面向：

主要透過「促進大學國際化」、「大學教育之國際化」及本國生與外國「學生間之國際移動與交流」等策略，吸引優秀的國際學生並拓展國內學生之國際視野，**具體目標為每年度吸引 26,000 名左右的外籍生(2020 年前期望達成 30 萬外籍生)，每年促成至少 10,000 名學生出國，並建構國際化校園**，主要計畫(簡介如附表 3)包括：

- **Global 30—留學生 30 萬人計畫(Inbound)**：自 2009 年起，日本教育部擬延攬全球資優高中畢業生赴日留學，以便與日本學生交流，促進日本科學技術之國際化，每年約挹注 2.3 億日圓，擇優挹注約 13 所日本頂尖大學，提供具國際水準之研究及教育、全英語學位學程、外籍生得在原國家考試並提供國際學生支持性的教育及生活輔導環境，學生畢業後可進入研究所繼續深造。
- **Go Global Japan (Global 30+) -鼓勵學生出國計畫(Outbound)**：自 2012 年起推動，為培養日本人具備國際力的補助計畫，致力於鼓勵日本學生出國留學以提升學生之國際視野、促成多元文化交流及學校的國際競爭力為目標，擇優挹注 11 個學校整體提升國際化計畫及 31 個學校針對特定領域或學者之國際交流計畫，主要策略為透過海外實習或研習拓展學生國際視野、透過教研人員之出國交流或延攬人才，促使教研人員教學國際化、營造海外學習之環境與提供相關資源與支持及提供從入學到畢業的全面性支持以提升學生多元能力。
- **Re-Inventing Japan project-大學全球競爭力強化計畫**：自 2011 年起推動，目標為 5 年內達成超過 12,000 名日本學生進行國際教育交流，並擇優推動 35 個跨國教育合作計畫，主要策略在於透過跨國合作教育促成日本大學校園的國際化，例如透過與國外學校校際合作推動雙聯學位、合作國在共同的架構下推動雙方學分認可及學術評估制度等。相關計畫包含 campus Asia、U.S.A&EU、ASEAN 東協、ICI ECP AIMS 歐盟與亞洲學生與學術合作交流計畫等(詳如附表 3)。

二、日本大學提升大學國際競爭力及永續經營做法：

依據日本文部省、東京大學、私立慶應義塾大學及東京工業大學代表說明，整理如次：

(一) 以優勢研究領域形成跨國研究據點，提升教研能量及國際影響力：

日本推動國立大學法人化之後，對於大學之基本型補助減少，轉以競爭型經費引導學校發展特色，以逐漸降低學校對於政府經費依賴並透過競爭機制提升學校研發能量與永續發展。而參訪的國立大學-東京大學及東京工業大學，近年來均透過發展優勢之研究領域，延攬該領域優異之教研人員，並積極與鄰近亞洲或歐美國家進行國際合作研究，尤其與亞洲鄰近國家之互動更為頻繁，一方面配合日本 Global COE 的政策目標形成國際研究中心外，爭取政府經費外，並透過共同合作機制，培養研究生、協助解決產業問題及提升其研究的國際影響力，進而爭取外界資源推動永續發展。參訪過程中，東京大學與東京工業大學均提及，Global COE 計畫的推動協助學校能有經費提升整體教研人員水準與研發能量，且至少確保五年內的經費來源，有助於學校延攬人才及培養博士生的穩定發展，尤其計畫要求學校必須推動國際交流合作及產學聯結，並有針對執行成效評估與進退場機制，對於學校進一步結合產業及國際資源，推動計畫結束後的永續發展以及爭取外界資源有很大助益。

(二) 透過跨國合作共同培育人才，提升學生及教研人員之國際競爭力：

配合日本政府推動的 Campus Asia、USA&EU 等跨國合作教育計畫，各大學擇定部分學科領域與國外合作大學共同建立雙聯學制或學分採認制度，推動英語授課課程或學程，使學生得以於在學期間赴其他國家的頂尖大學學習機會，並取得雙學位或他國頂尖大學的學分證明，並透過與國外大學合聘教研人員的方式進行人才培育，得以提升學生及教研人員之國際視野及競爭力。例如，東京大學獲得日本政府推動的 Reinventing Japan 計畫補助進行 Campus Asia 計畫，由東京大學的公共政策學系與中國北京大學國際事務學習、韓國首爾大學國際事務學系合作，推動三方合作的學位與學分相互採認方案，三校學生參與方案者，1 年在東京大學、1 學期在首爾大學，1 學期在北京大學，可獲得東京大學碩士學位及其他兩校的修業證書；或者 1 年在東大、1 年在首爾大學、1 學期在北京大學，學生可同時獲得東大及首爾大學碩士，以及北京大學修業證書，所有課程均為英語授課，學生可獲得來自三方政府每個月生活補助及其他兩國的生活開銷，並要求學生除修畢學分為並應於第二年結束前完成學位論文，而該方案與其他交換學生方案最大不同在於透過合作三方大學共同合作組成教學品保機制，訂定三方的課程內涵畢業條件等，以確保各合作學校學位授予之品質。

(三) 建構友善之國際化環境，吸引優秀外籍生並增加學生之國際移動力

整體而言，日本大學推動國際化具體做法包括：推動彈性多元的外籍生入學管道、

擇定部分科系領域推動全英語授課程、延攬外籍教師、發展英語教材、與亞洲頂尖大學共同推動雙(三)聯學制、研究的國際化、創造友善的大學環境、提供國際學生輔導人員、協助國際學生在畢業後融入日本社會、建立海外教育中心等，對於外國籍學生至日本留學，各大學除安排採全英語授課外，仍會適當安排日本文化或就業環境了解的課程或提供學習日本的機會，讓外國學生可以體驗日本文化，另一方面亦會安排日本學生與外國學生於共同上課，增加彼此之交流機會，其中慶應義塾大學更提及國際化環境更深化的做法，可以仿照如早稻田大學所設置的國際教養學院，其學院 3100 學生中有三分之一為外國人，課程與制度均與國外大學相近似，並延攬外籍教師授課，讓學生自然處於國際化學習環境中。另一方面，日本大學為提升本國生的國際移動力，除提供學生出國交流或學習機會外，並透過多元文化課程包括提供語言溝通能力訓練(含學術寫作能力)、培養學生獨立、接受挑戰、彈性、負責及正面態度，及認識外國文化並提升對於國家認同、提供學生回國後就業機會等相關配套的措施及全面性的支持系統，以提升學生國際移動力。

(四)透過與國外大學合聘教研人員，突破公立學校人事及薪資結構瓶頸：

日本公立學校之教研人員之聘任及薪資制度與我國相近似，均依據其年資及職級計算，此對於日本大學在推動國際化與延攬優秀人才造成困境，對於國外頂尖大學之教研人員而言，即使是日本的薪資結構亦難以長期延攬，其採取的措施為，與國外大學合聘方式，使國外優秀教研人員同時保有兩邊學校專任職務，實務作法上，該名教師一年中或許僅一半時間於日本大學，惟其薪資仍為專任教師一年之薪資，藉以延攬優秀教研人員，提高學生受教品質。

(五)透過大學法人化及產學合作，建構大學永續經營機制，提升大學社會貢獻：

日本公立學校的經費一半以上來自政府經費，日本政府推動法人化之後，逐步降低對於公立學校基本經費之補助，而各大學紛紛透過募款或衍生企業或產學合作等方式爭取外界資源，參訪之學校代表表示，政府推動一連串高教卓越發展計畫以來，有效提升了大學的教研能量，進而使大學得以向外爭取產業界資源，或透過與產業共同研究、接受產業委託研究或推動與產業共同培育研究生等多元合作模式，共享研發成果與獲利，進一步促成產業升級或培育產業所需人才，再度挹注大學進行研發與教育，有效建構大學永續經營機制。

三、大學見本事參訪心得：

日本的「大學見本市」為跨部會合作推動的日本國內年度最大規模的產學合作成果展示會，由日本「獨立行政法人科學技術振興機構」(相當於我國國科會)主辦，文部科學省(相當於我國教育部)、經濟產業省(相當於我國經濟部)、內閣府所協辦，主要係呈現

日本各大學之產學合作研發成果，使各大學藉以對外展示學校之研發能量及如何貢獻大學之研發成果至產業界，並呈現目前各領域產業之發展趨勢，主要參展者除大學校院外並包含產業界及學研機構，透過此展示會發表國內最新產業研發成果及趨勢，2013 年為第 10 年舉行，本年度超過 400 項研究成果展出，另一方面大學關係企業或與學界合作之產業界亦展出其產學合作之技術轉移的成果，並於兩天的展示會中舉辦一系列的論壇，邀請各領域最尖端的研究者發表新技術及研發成果，本次展出領域包含奈米科技、裝置設備、情報通信、醫療、生命科學、材料回收、防災、低碳能源、環保、高齡社會等最新研發成果，透過此展示會，除了充分展現大學的研發能量對於社會或產業發展的成效外，亦提供業界與學界間進一步交流互動及未來合作的機會，也使得一般社會大眾了解大學產學合作研發成果及產業最新的發展趨勢。這個展示會同時也是跨部會合作建立學研機構與產業媒合平台的具體呈現，可作為我國未來推動產學合作的重要參考，亦可鼓勵學界多參與類此各國的展示會，了解最新的產業研發趨勢並強化研究的國際交流。

伍、建議

此行參訪日本政府機構及學校後，發現日本與我國在提升大學卓越發展及國際競爭力的方向相近，惟其在整體策略及作法上有許多值得我國借鏡之處。分別敘述如下：

一、樹立大學國際化及卓越發展願景，引導大學以優勢提升國際競爭力

日本政府推動高等教育卓越發展之過程中，係透過盤點目前高等教育所面臨的問題與挑戰，為培育能因應未來發展的人才，全面性從法令、資源配置及政策引導規劃，以提升大學及學生之國際競爭力為主軸，主要透過大學的教育與研究兩面向改革，並與國立大學法人化互為配套，以「重點投資」方式，訂定明確的發展目標(2020 前年吸引)，協助學校提升競爭力，此亦為近年來各先進國家在推動高教卓越之策略。因此，我國在推動高等教育卓越發展，宜盤點我國高等教育及產業環境之優劣勢，明確樹立大學國際化及卓越發展願景及推動目標(例如配合產業及國家發展設定我國高等教育提升國際影響力、延攬優秀外籍生或推動學生出國交流或跨國合作培育人才的具體目標)，並重點投資擇優挹注大學提升教研能量，引導大學以優勢提升國際競爭力及學生的國際移動力。

二、挹注大學以優勢研究領域形成跨國研究據點，建構穩定教研環境，提升國際影響力

大學研發創新能量為國家競爭力的立基，本次參訪過程與日本幾所頂尖大學訪談結果，發現日本政府推動的兩階段的 Global COE 計畫、以及目前刻正規劃中的 Super global COE、Leading Program 及研究型大學加強基金等方案，其推動重點均在強調大學研究跨國合作網絡之建置、博士生教育改革、研究成果之產學聯結等面向，由各大學以優勢領域整合相關研究資源，規劃推動跨國研究據點、博士培育及產學合作整合計畫，日本政府並一次核定多年期(從 5 年到未來將以 8 至 10 年為期)統塊式補助方式，維持穩定教研環境，以利進行中長期創新研發計畫(強調品質而非短效性研究)，強化大學研發創新能量和研究所課程的品質，進而提升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建議我國亦可未來推動頂尖計畫時，參考此運作模式，挹注大學以優勢研究領域形成跨國研究據點，建構穩定教研環境，提升國際影響力。

三、建構跨國區域合作的人才培育模式，提升我國人才國際移動力

日本在推動大學國際化策略上，最值得借鏡者為推動跨國區域之人才培育計畫(Re-Invention Japan Project)，由政府主導分別針對亞洲、歐美及東協不同國家區域進行不同的國際化策略布局，透過區域間合作國家的政府共同支持之區域間頂尖大學間雙聯學位或學分採認的學生跨國學習計畫，參與計畫之學校之間共同建構學生學習品保制度及學分採認制度，各國政府資助國內學生赴國外就學之生活費，透過跨國區域合作的人才培育模式，強化日本大學學的全球競爭力，我國雖在推動國際化過程亦鼓勵大學與國外大學合作交流、鼓勵學生出國交流等內涵，惟缺乏整體跨國合作人才培育的布局，亦未能積極參與區域聯盟，推動區域間高等教育廣泛性的交流與深化的合作內涵，宜盡速建構跨國高等教育合作人才培育模式，可從東南亞或鄰近國家地區試辦推動，提昇我國人才全球競爭力。

四、發展多元專業的大學評鑑體系，建立確保學習成效及持續自我改善之大學評鑑制度

整體而言，日本評鑑制度運作方式大致與我國相仿(詳下表)，包括訂定法令要求各大學均應於一定期間接受專業評鑑機構評鑑，由政府出資設立專業評鑑機構，並透過認可國內外專業評鑑機構據以辦理大學評鑑事宜。惟在與日本專業評鑑機構洽談並蒐集相關資料後分析，日本在推動大學評鑑過程中，具強制性的評鑑僅限機構評鑑(校務評鑑)，且未與政府獎補助結合，並透過鼓勵多元專業評鑑機構發展提供大學得依其特色選擇，而專業評鑑機構在執行評鑑過程中，多基於協助學校自我檢視並強調大學自我品保制度的建置與輔導，以確保學生學習成效為評鑑之主軸，並強調評鑑的外部性及專業客觀性，因此建議未來我國可仿效日本制度，除了回歸評鑑之精神，強調大學辦學品保及持續改善精神外(與政府資源配置脫鉤)，宜發展並扶植多元之專業評鑑機構，使大學校務評鑑透過專業外部品保機制確保辦學品質，推動以學生學習成效

為導向之評鑑內涵，而系所評鑑則回歸大學內部品保，並透過擇優自評結合專業評鑑機構的外部認定，建構分級品保制度，以健全我國大學評鑑制度。

我國與日本評鑑制度比較一覽表

項目		日本				中華民國		
目標		大學的品質保證、評鑑結果的公開提供社會大眾了解並支持大學辦學品質及促使大學自我改善。				確保大學辦學品質及促進大學發展。		
法令依據		學校教育法 「日本私立大學、專門職大學院，其整體辦學情況、課程及組織等，應於一定期間須接受日本政府所認可的專業評鑑機構之評鑑」				大學法 「教育部為促進各大學之發展，應組成評鑑委員會或委託學術團體或專業評鑑機構，定期辦理大學評鑑，並公告其結果，作為政府教育經費補助及學校調整發展規模之參考」		
評鑑類型		強制性：校務評鑑(機構評鑑) 非強制性：系所評鑑(專業課程評鑑)				強制性：校務評鑑及系所評鑑		
政府認可之評鑑機構/設立者		大學評鑑及學位授與機構 NIAD-UE	公益財團法人大學基準協會 JUAA	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價機構 JIHEE	專業公協會或學會團體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HEEACT	台灣評鑑協會	中華工程學會 IEET、國際商管學院促進協會 AACSB、社團法人管理科學學會 ACCSB、
		政府(獨立法人)	公私立大學	私立大學	民間	大學與政府	民間	民間
機構運作方式	高教評鑑機構與教育主管之關係	隸屬	獨立	獨立	獨立	獨立	獨立	獨立
	評鑑強制性	強制(但由學校於周期內主動申請)	強制(但由學校於周期內主動申請)	強制(但由學校於周期內主動申請)	非強制(專業學門評鑑)	強制(由其安排評鑑)	強制(由其安排評鑑)	非強制(學校主動申請)
	評鑑類別	機構(校務)評鑑:38	機構(校務)評鑑:50	機構(校務)評鑑:45	專業學院或系所	校務評鑑、系所評鑑	校務評鑑、系所評鑑	系所評鑑
	經費來源	政府 90% 評鑑費用 10%	大學 97% 其他 3%	大學 100% (評鑑費用等)	大學 100% (評鑑費用等)	政府 100% (評鑑及人事費用)	自籌，政府委託評鑑費用由政府支應	自籌，受託評鑑費用由委託之大學支應
	評鑑對象	國立與私立大學(含短大)、高校	私立大學(含短大)	私立大學(含短大)	公私立大學專業系所	大學校院	技職校院	各大學校院特定專業領域系所(工程、商管)
	評鑑內涵主軸	檢視大學組織及教研資源、課程內容、大學內部品保制度、學生學習成果及教育資訊揭露情形			專業教育內涵及品保	檢視大學及系所相關發展目標、課程與教學、教研表現、資源投入及學生成效等		檢視專業領域之課程及教研資源配置及實施狀況
	定期追蹤評鑑機制	7年1次	7年1次	7年1次	原則5年1次	6年1次	6年1次	依照評鑑結果給予1至6年不等的認可期
	自我評鑑可否免評	否	否	否	否	是	是	否
	自我評鑑辦理方式	目前並無自辦外部評鑑，僅有配合外部評鑑的自我評鑑。				擇優遴選學校試辦，由教育部組成認定小組，針對學校自我評鑑機制與結果予以認定。		
評鑑結果		認可制				大學：認可制；技職：等第制		
評鑑結果運用		評鑑結果的公開提供社會大眾了解並支持大學辦學品質及促使大學自我改善。				1. 評鑑結果的公開提供社會大眾了解並支持大學辦學品質及促使大學自我改善。		

		2. 作為政府調整大學規模(招生名額)或獎補助參考
未來發展方向	● 強調學生學習成效之確保 ● 大學內部品質保證制度 ● 有具體證據為基礎的自我評估 ● 大學的特色及品質(質重於量) ● 重視大學對於教育資訊的公開 ● 與國際接軌之評鑑內涵與制度	● 強調以學生學習成效確保為導向之內涵 ● 建構多元品保制度,並強調評鑑的持續自我改善精神並與政府獎補助脫鉤 ● 校務評鑑與內部品保制度結合 ● 系所評鑑回歸專業自主發展 ● 自我評鑑應具外部品保精神

*本報告整理(資料來源:參訪日本評鑑機構提供 2013)

五、強化大學人才培育與研發之產學聯結，營造大學永續經營環境

日本卓越計畫、國際化及國立大學法人化相關推動措施，均強調大學博士培育及其優勢領域推動產學合作，透過競爭型經費及政策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進行研發及人才培育，並支持引導學校向外爭取資源，或透過學校衍生企業、企業與學校共同合作研究並共享專利智財、鼓勵學校透過優勢領域與國際學研及機構合作研究並培育博士班人才，降低對國立大學基本型需求補助改以競爭型經費，引導大學朝卓越及特色發展，以營造大學永續經營環境，同時，透過政府相關部會整合大學研發資源，每年舉辦大學見本事(產學合作博覽會)，建構全國性產學合作資源整合平台等方向，均為我國後續可借鏡推動之方向。

附表 1：日本主要專業評鑑機構簡介

機構名稱	成立時間/性質	設立者	經濟來源	評鑑委員資格及遴聘方式	評鑑對象/類別	評鑑周期/追蹤評鑑
大學評鑑及學位授與機構 National Institute for Academic Degrees and University Evaluation (NIAD-UE)	1991/隸屬文部科學省，2003年，文部科學省依據「獨立行政法人通則法」及「大學評鑑及學位授予機構法」成為法人機構。	政府(獨立行政法人通則法(平成 11 年法律第 103 號))	1. 政府補助 2. 評鑑費用 3. 學位授予檢定費用	1.資格: 選派評鑑委員小組時，考量受評大學的特色，在依其特性選擇適當領域專家、社會賢達人士及具有管理與財務方面長才的專家等四類人員。 2.遴聘: 由機構成員指定，高等教育機構或是專家推薦。 機構執行人員任命。	國立與私立大學（含短期大學）、高等專門學校（即我國五專、二專） 機構評鑑（校務評鑑）	1. 7 年 1 次,由大學單位自主申請受評 2. 辦理評鑑計畫說明會 3. 受評單位自我評鑑、針對受評單位評鑑業務負責人辦理評鑑相關業務研修課程 4. 受評單位提出自我評鑑報告書 5. 實施實地訪評 6. 通知受評單位評鑑結果 7. 受理評鑑結果申復 8. 確定評鑑結果 7 年一次，評鑑報告公布後，各受評大學對於被評鑑需改善事項，可提出改善方案及實際執行計畫，在評鑑報告公告後的下一學年度，提出「追蹤評鑑」，視各大學意願提出與否，不具義務性，以說明該校改善情形。
公益財團法人大學基準協會 Japan University Accreditation Association (JUAA)	1947/獨立機構	由當時的國立、公立、私立大學共 46 校發起出資設立/經文部省認可	評鑑費用/會費	由各大學院校提名候選人名單，再由 JUAA 選定任命。設有評鑑委員培訓機制。	國立大學、公立大學與私立大學（含短期大學） 機構評鑑（校務評鑑）	1.7 年 1 次,由大學自主申請評鑑 1. 大學自我評鑑 2. 書面審查 3. 實地訪評 4. 告知受評大學評鑑結果（草案） 5. 提出意見申復 6. 通知受評大學評鑑結果 7. 提出異議申請 8. 針對評鑑結果，大學做出改善報告書 9. 檢討改善報告書 10.評鑑結果分為符合、期限內符合、未符合。評鑑結果為「期限內符合」者，需接受「再評鑑」，除書面審查外，必要時須進行實地訪評；評鑑結果為「未符合」者，需接受「追蹤評鑑」，若書面審查被認定已改善，可不需進行實地訪評。實施「追蹤評鑑」需付費。
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鑑機構 Japan Institution	2004/獨立機構	私立大學協會附設私學高等教育研	評鑑費用（機構評鑑 200 萬日圓/專業評鑑 25 萬日圓/	1. 由高等教育機構提名候選人名單，再由 JIHEE 選定任命。設有評鑑	國立大學、公立大學與私立大學（含短期大學）	1. 7 年一次，由大學自主申請並受理評鑑 1. 辦理受評單位相關業務負責人研習會 2. 大學辦理自我評鑑

機構名稱	成立時間/性質	設立者	經濟來源	評鑑委員資格及遴聘方式	評鑑對象/類別	評鑑周期/追蹤評鑑
for 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JIHEE)		究所出資設立/經文部省認可	學門評鑑 50 萬日圓/會費 (每年 25 至 45 萬日圓不等)未入會者申請評鑑須先繳交七年會費)	委員培訓機制。 2. 評鑑一所大學以 5 名委員為原則，視學校規模增減。 3. 「判定委員會」由 15 名委員組成，1L 包括公、私立高教機構、學術界及經濟組織代表。	機構評鑑 (校務評鑑)	3. 進行實地訪評 4. 通知受評大學評鑑結果（草案） 5. 提出申復 6. 告知評鑑結果，大學做出改善報告書 7. 評鑑結果分為適合、不適合、保留。大學評鑑結果為「保留」者，在指定日期內，需針對未達基準之事項進行再評鑑。再評鑑結果僅為「適合」、「不適合」。

**本報告整理(資料來源:參訪日本評鑑機構提供 2013)

附表 1-1：日本專業評鑑機構評鑑內涵(機構評鑑)

機構名	評鑑內容（指標）
NIAD-UE	大學評鑑基準： - 大學的目的 1-1 明確訂定大學目的，並符合學校教育法與大學目的 - 教學研究組織 2-1 設置基本的大學教學研究機構，並符合大學目的 2-2 設置必要的經營與審議機構 - 教職員 3-1 妥善聘任教師 3-2 明確訂定教師聘任與升遷規則，且能有效執行。且實施教師教學及研究評鑑，維持教師素質 3-3 提供足夠的資源給教師 - 學生入學 4-1 明確制定招生方式，招收適切的學生 4-2 實際入學生與預計學生數維持一定的比例 - 教學內容及方法 學士課程： 5-1 課程能夠符合學科要求與教學所需 5-2 有完善的課程與教學方法 5-3 明確訂定學位授與辦法，並能適切依此辦法辦理成績評定、學分認定與畢業要求 研究所課程： 5-4 研究所課程符合學科要求與教學所需 5-5 有完善的研究所課程與教學方法 5-6 明確訂定學位授與辦法，並能適切依此辦法辦理成績評定、學分認定與畢業要求 - 教育成果 6-1 依據教育目的與學生性向培養出適當的人才 6-2 能判斷畢業生之就業狀況，提高學習成果 - 設施、設備及學生支援 7-1 具備良好的教學研究組織與課程的設施與設備 7-2 提供良好的學業諮詢、學習、課外活動、生活、就業等輔導 - 內部品質保證系統 8-1 具有自我改善機制，以提升教育品質 8-2 提供教職員專業成長課程 - 財務與營運管理 9-1 具有平穩的財務基礎、能適切擬定並執行收支計畫，且具有執行財務相關監督機制

機構名	評鑑內容（指標）
	9-2 具有適切的營運管理體制及各項組織以維持大學運作 9-3 能實施與大學運作與活動相關的自我評鑑，具備持續改善的機制 10. 公開大學資訊 10-1. 公開有關大學運作與活動的資訊，並善盡說明責任
JUAA	JUAA 依所評鑑之各類大學設置各項基準，以下以大學基準為例： 1. 大學理念與目的 2. 教育研究組織 3. 教師及教師組織 4. 教學內容、方法與成果 5. 學生入學 6. 學生支援 7. 學習環境 8. 社會關係及社會貢獻 9. 管理營運及財務 10. 內部品質保證：大學為實現理念與目的，需建立教育品質保證制度，定期進行評鑑，並向社會大眾公開現況
JHHEE	4 項基準： 1. 使命、目的： 1-1 使命、目的及教育目的的明確性； 1-2 使命、目的及教育目的的適切性； 1-3 使命、目的及教育目的的有效性 2. 學習與教學： 2-1 學生入學； 2-2 教育課程與教學方法； 2-3 學生學習與教學支援； 2-4 學分認定、畢業及結業認定； 2-5 職涯指導； 2-6 教育目的的達成狀況之評鑑及回饋； 2-7 學生服務； 2-8 教職員配置及職能開發； 2-9 教育環境 3. 經營、管理與財務： 3-1 經營的規則與正確性； 3-2 理事會功能； 3-3 大學決策及校長領導； 3-4 溝通協調與管理； 3-5 業務執行體制； 3-6 財務收支； 3-7 會計 4. 自我評鑑： 4-1 自我評鑑之適切性； 4-2 自我評鑑之正確性； 4-3 自我評鑑之有效性

*本報告整理(資料來源:參訪日本評鑑機構提供 2013)

附表 2: 日本提升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計畫簡介(研究方面)

計畫名稱	Global COE(Center of Excellence) Program(前身為 21 世紀 COE 計畫)		
推動期程	2007 年-2012 年		
經費	2011 年度預算額 237 億日圓 2010 年度預算額 265 億日圓 2009 年度預算額 342 億日圓 2008 年度預算額 340 億日圓 2007 年度預算額 158 億日圓		
目的	1. 充實、強化日本研究所之教育研究機能，培育具領導力、創造力的國際優秀人才。 2. 重點投資、支援具國際性的卓越教育研究據點形成，以促成更多具備國際競爭力的大學院校。 3. 自 2009 年度起，特重於學問領域間的學際融合及開拓新的研究領域，並積極支援具國際性、創新的研究專案計畫。		
計畫/方案/辦法內容與策略	補助內容 1. 支援規模 每件專案每年約提供 5 千萬~3 億日圓的補助額（依照領域及需求不同適度調整額度，亦接受 5 千萬以下的補助申請） 2. 補助期間 原則上一次核定為 5 年，但 2 年後會實行中途評價，若中途評價結果不佳，補助額可能大幅減少甚至停止補助。		
補助學校	2007 至 2009 年學校/通過件數		
	東北大學/12	九州大學/5	關西大學/1
	群馬大學/1	熊本大學/3	橫濱國立大學/2
	東京大學/17	兵庫縣立大學/1	鳥取大學/2
	東京工業大學/9	慶應大學/7	愛媛大學/2
	名古屋大學/7	北海道大學/7	長崎大學/1
	京都大學/13	信州大學/1	靜岡縣立大學/1
	大阪大學/12	早稻田大學/8	大阪市立大學/1
	神戶大學/3	筑波大學/1	山形大學/1
	奈良先端科學技術大學院大學/1	豐橋技術科學大學/1	千葉大學/2
	帶廣畜產大學/1	東京外國語大學/1	東京醫學牙醫大學/1
	玉川大學/1	御茶水女子大學/1	山崎大學/1
	近畿大學/1	立命館大學/2	一橋大學/2
	明智大學/1	東京理科學大學/1	政策研究大學院大學/1
	山梨大學/1	東京工藝大學/1	東京女子醫學大學/1
	立命館大學/1		
計畫成果永續經營發展相關做法	1. Global COE Program 委員會須將各據點的事後評價報告結果送交文部科學省，並將報告書公示於各個據點及向一般社會大眾公開。 2. 學校申請計畫同時均應先行就計畫永續經營發展策略提出具體因應做法，無相關預算同時日本政府便直接調整或刪減計畫經費，學校需自籌經費，如未能符合或因應者則不得申請本計畫。		

* 本報告整理 2013，參考日本文部省高等教育網站及書面資料

附表 2: 日本提升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計畫簡介(教育方面)

計畫名稱	Global 30—留學生 30 萬人計畫 (Inbound) 國際化據點準備計畫		Go Global Japan (Global 30+) (Outbound) Project for Establishing University Network for Internationalization (推動大學國際化之校際網絡計畫)	
推動期程	2009 年 4 月~		2012 起	
經費	2011 年度預算額 29 億日圓 2012 年度預算額 26 億日圓 2013 年度預算額 23 億日圓		2012 度預算額 45 億日圓 2013 度預算額 36 億日圓	
目的	總目標:「2020 年時來日的各國留學生總人數達 30 萬人」,其目的為 ● 精進大學國際化環境,發展 30 所大學做為國際化的中心,吸引優秀國際生赴日修讀學位或短期交流 ● 以大學做為國際化的據點,建立各點間的聯繫網絡,並透過產學合作,促使日本之各大學朝國際化邁進。		每年鼓勵約 1 萬日本學生出國留學或交流,培養日本人具備國際力,目標為: ● 改變日本年輕世代的內向性格。 ● 促使日本年輕人能面對未來及全球化挑戰。 ● 提升日本全球競爭力及與國際聯結。 ● 促進大學教育國際化。	
策略與內涵	擇優遴選大學發展國際化教育中心,提供高品質的教育及研究環境吸引優秀國際師生,推動內涵包括: ● 延攬外籍教師 ● 發展英語教材 ● 提供國際學生輔導人員 ● 建立海外中心 ● 大幅增設只修習英語授課課程也能取得學位的方案 ● 充實招收留學生體制 ● 每所大學至少在兩個以上的國家設置海外事務所,讓希望前往日本留學的海外學生在自己國家便能進行入學審查 ● 以海外優秀之高中生與大學生為對象召開日本留學說明會 ● 產學合作,針對雇用「有留學經驗的日本人」及「外國人留學生」兩種族群展開討論		擇優遴選學校或系所推動提高學生國際移動力之計畫,申請學校必須提出申請五年為期的計畫申請書,計畫書內容包括: ● 預計達到外語能力檢定門檻學生數; ● 透過留學取得國外學分學生數; ● 能具備國際力的學生人數。 主要推動策略包括: ● 拓展學生之國際視野(例如透過海外實習) ● 提升大學教研人員全球化教學能力(如至國外教學或邀請海外合作學校於國內授課) ● 建構能銜接國外求學的環境(例如單一留學資訊窗口、建構學分學制轉銜機制、回國後協助尋求國內工作) ● 提供從入學到畢業培養多元能力的全面性教學支持環境 ● (例如彈性多元的入學考試,以適當評估申請者在國外的能力及經驗、強調實務及有效的語言訓練包括學術英語寫作能力、提供出國留學前的準備教育)	
補助方式	由文部科學省選定日本 13 所大學率先開始執行,原則一次核定 5 年,並於執行兩年後,初步針對各大學執行情形進行評比。		文科省選出 42 所大學推動,申請結果區分為 A 群和 B 群兩大類。A 群是針對學校層級的計畫;而 B 群則是針對特定系所層級的計畫。共有 11 所學校獲得校級補助計畫;31 所學校獲的系所層級的補助計畫。每個校級的補助計畫依照學校規模大小將可獲得每年 14 到 25 萬美元的補助經費。而系所層級的補助計畫則可獲得每年 12 萬美元的補助經費。補助規模一次核定 5 年。	
補助年度	2011~2015		A(University-wide) A(全校推進型) 2012~2016	B(Faculty-specific) B(特色型) 2012~2016
補助及執行情形	結果如下:(評比期間:2009~2010) S:優秀 A:可望達成目標 B:為達成目標仍須改善		北海道大學 東北大學 國際教養大學 御茶水女子大學 ICU 國際基督教大學	
	補助學校	結果	東京醫科齒科大學 東京海洋大學 東京工業大學 一橋大學 亞細亞大學	

	國立東北大學	A	中央大學 早稻田大學 千葉大學 同志社大學 關西學院大學 立命館亞洲太平洋大學	杏林大學
	國立筑波大學	A		芝浦工業大學
	國立東京大學	A		昭和女子大學
	國立名古屋大學	A		上智大學
	國立京都大學	A		創價大學
	國立大阪大學	A		東洋大學
	國立九州大學	A		法政大學
	私立慶應義塾大學	B		武藏野美術大學
	私立上智大學	B		明治大學
	私立明治大學	A		筑波大學
	私立早稻田大學	A		埼玉大學
	私立同志社大學	S		新潟大學
	私立立命館大學	A		神田外語大學
				共愛學園前橋國際大學
				愛知大學
		愛知縣立大學		
		福井大學		
		神戶大學		
		京都產業大學		
		立命館大學		
		鳥取大學		
		山口大學		
		山口縣立大學		
		九州大學		
		長崎大學		
		北九州市立大學		
永續發展	■ 於受理計畫申請時即要求學校應有永續經營之配套 ■ 全課程以英文教學取得一定學分後授與學位,與國外大學合作提供單一服務窗口作為國際化的據點,並進行產學合作,透過建教合作大學間的網絡達成資源成果共享,藉此推動大學的國際化,達到整體計畫的永續經營。			

*本報告整理 2013。

*資料來源:日本文部省於參訪時提供。

附表 2-1: 日本提升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計畫簡介(教育方面)

計畫名稱	Re-Invention Japan Project 大學全球競爭力強化計畫		
推動期程	2011 起		
經費	2013 年度預算額 28 億日圓		
目的	以強化大學全球競爭力，培育亞洲下一代優秀人才為目標，具體目標為 5 年內達成超過 12,000 名日本學生進行國際教育交流，並擇優推動 35 個跨國教育合作計畫。		
策略	透過跨國或區域的合作教育促成日本大學校園的國際化：包括透過與國外學校校際合作推動雙聯學位、合作國在共同的架構下推動雙方學分認可及學術評估制度等，並透過不同區域間(涵蓋歐洲、美國、亞洲及東協等)的校際整合模式據以推動，推動包括 campus Asia、U.S.A and EU、ASEAN、ICI ECP AIMS(2013 起)等區域教育合作計畫		
子計畫	東協 ASEAN	亞洲區 campus Asia 及歐美區 USA and EU	歐盟與亞洲 ICI ECP AIMS(2013 起)
內涵	13 個學校間合作或跨國企業實習方案	區域間合作國家的政府共同支持之區域間頂尖大學間雙聯學位或學分採認的學生跨國學習計畫，參與計畫之學校之間共同建構學生學習品保制度及學分採認制度，各國政府資助國內學生赴國外就學之生活費。	歐盟與澳洲、日本、紐西蘭以及南韓在高等教育的合作計畫，由政府支持，藉由國與國的合作方式共同培養人才： ● 進行互相認可的文憑架構，提高歐盟國家學生與其他夥伴國家的相互移動的頻率與品質 ● 透過「聯合移動計畫」Joint Mobility Projects 和「雙聯學位計畫」Joint Degree Projects 發展合作關係 ● 執行共同培育和訓練計畫，並改善學生和教師的移動力。
目標	延攬 3,415 位東協國外籍生及 2,882 國內生相互交換或學習	● campus Asia:日韓中合作推動 10 個方案，預計延攬 1030 位亞洲國家外籍生及 1145 國內生相互交換學習(詳如下表) ● USA and EU:延攬 2,029 歐美學生與 1,922 國內生相互交換學習	促進歐盟和澳洲、日本、紐西蘭以及南韓等國家間的了解，並致力於改善這些國家的人才培育體系，促進共同學習和提高學生及教師的國際移動力。
補助年度	2012~2016	2011~2015	2013 年 10 月起推動
補助學校	北海道大學、東京大學、東京醫科齒科大學、明智大學、慶應大學、早稻田大學、千葉大學、名古屋大學、京都大學、大阪大學、神戶大學、大阪大學、愛媛大學、香川大學、高知大學、九州大學、早稻田大學	國際教養大學、東京大學、東京工業大學、一橋大學、政策研究大學、慶應大學、早稻田大學、筑波大學)、千葉大學、名古屋大學、東北大學、京都大學、大阪大學、神戶大學、立命館大學、關西學院大學、岡山大學、廣島大學、九州大學、立命館亞洲太平洋大學	尚未有資料 *ICI ECP 計畫總經費為 2.45 百萬歐元，夥伴國家必須提出相當的補助經費。ICI ECP 雙聯學位計畫申請書必須由歐盟國家以及其中一個夥伴國家共同提出，須包含至少兩個高等教育和職業訓練機構來自兩個不同的歐盟國家；以及至少來自兩個合作機構來自夥伴國家，最長補助期間為 48 個月。

* 本報告整理(資料來源:日本文部省於參訪時提供 2013)。另 ICI ECP 引自

http://eacea.ec.europa.eu/bilateral_cooperation/eu_ici_ecp/funding/call_2012_en.php

「亞洲校園計畫 (Campus Asia)」-亞洲大學生共同交流活動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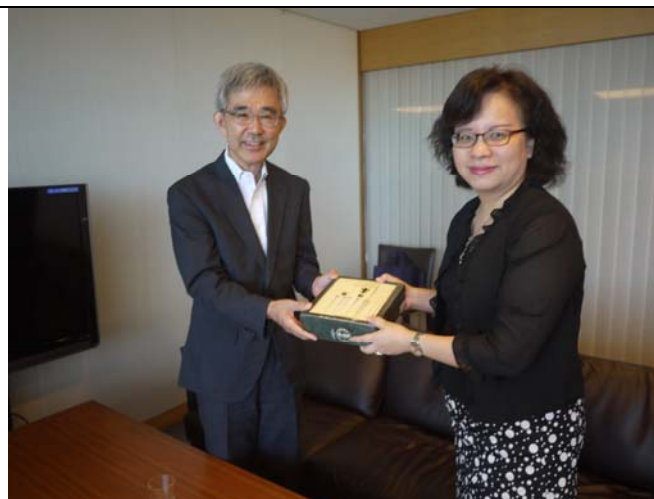
✓ 由三國政府透過共同篩選 10 項由三個國家的大學聯合推動的試辦計畫 ✓ 每一個國家的學生於其他兩國大學停留一段特定時間（數週至數月不等）並與主辦國家的學生進行共同學習 ✓ 由三國政府提供財政資助		
中	日	韓
①③北京大學 ②④清華大學 ⑤中國人民大學、 清華大學、 上海交通大學 ⑥南京大學、 上海交通大學 ⑦復旦大學 ⑧吉林大學 ⑨上海交通大學 ⑩廣東外語外貿大學	①東京大學 ②東京工業大學 ③一橋大學 ④政策研究大學院大學 ⑤名古屋大學 ⑥名古屋大學、 東北大學 ⑦神戶大學 ⑧岡山大學 ⑨九州大學 ⑩立命館大學	①③國立首爾大學 ②韓國科學技術院 ④韓國發展院公共政策與管理學院 ⑤成均館大學、 國立首爾大學 ⑥浦項工科學大學、 國立首爾大學 ⑦高麗大學 ⑧成均館大學 ⑨國立釜山大學 ⑩東西大學

*資料來源:日本文部省於參訪時提供(2013)

陸、照片



日本東京大學參訪與合照



黃雯玲司長致贈禮物予東京大學代表



大學評價與學位授予機構參訪與合照



黃雯玲司長致贈禮物予大學評價與學位授予機構代表



慶應大學參訪與合照



參訪慶應大學，討論大學卓越及國際化



慶應大學學生交誼廳提供國際留學資訊



慶應大學圖書館



與東京工業大學交流學校推動高等教育卓越計畫及國際化等經驗



與東京工業大學相關主管國際交流及卓越計畫代表合影



於東京工業大學行政大樓前合照



與東京工業大學代表互相致贈禮物



東京工業大學校園綠建築(圖書館)



東京工業大學校門合影



與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價機構交換評鑑
制度及機構運作經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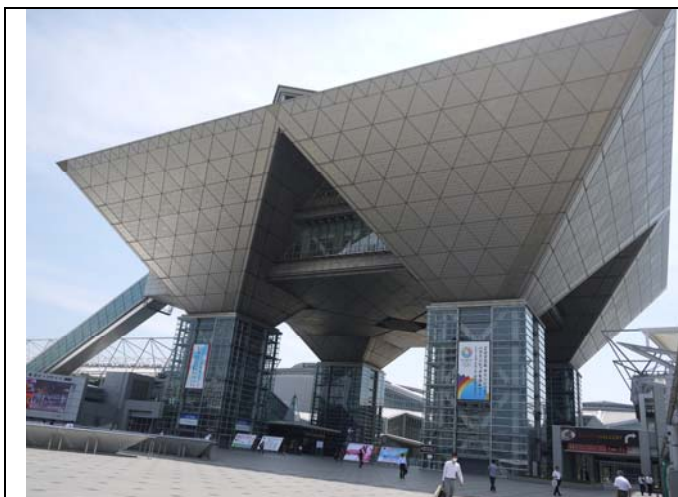
與公益財團法人日本高等教育評價機構代表合影



與日本文部省國際交流代表交換相關國際化政策
經驗及合影



與日本交流協會代表合影並致贈禮物



大學見本事展場(東京國際展示場)



大學見本事入口招牌



見本事展場內部



與參展大學解說研究生合影



與參展大學解說研究生合影



巧遇亦赴見本事參訪之成大代表

*大學見本事展覽係因大學及業界展出最新研發技術，原則上禁止攝錄影，除非經參展單位同意。